

101 年 4 月 20 日 力激企業有限公司
派駐高雄地檢署觀護佐理員甄選考試科目及應考時間表

一、考試科目：

(一) 書面審查：20 分

就報考人員之學經歷及所附文件(如論文、美編製作等)為審查。

(二) 筆試：50 分

1. 電腦測驗：30 分

請依高雄地檢署提供之案例，作成 PowerPoint。(請自備筆記型電腦並確認有足夠電力，可自備繪圖、美編…等程式軟體(種類不拘)加以運用在 PPT 報告上，以製作精美、明確且具邏輯性、統合性者為評分依據。

2. 申論題：20 分

出題範疇-社會勞動業務相關

(二) 面試：30 分

依編號順序面試，時間為 3-6 分鐘

請報考人員先自我介紹(2 分鐘以內)，口試委員再為提問

二、應考時間表：101 年 4 月 20 日 星期五

時間	項目	流程	備註
08:10~08:20		報到	繳交報考基本資料
08:20~08:30		考試規則及秩序說明	
08:30~10:00		電腦測驗及申論作答	1. 遲到 10 分鐘後不得入場 2. 09:30 後得提早離場
10:00~10:10		休息	
10:10~結束		面試	依考生編號輪序叫號應試

甄試地點：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45 號 7 樓會議室

* 本次考試 正取 1 名，備取若干(俟觀護佐理員異動、考核、員額情形而定，備取期間另行公告)。

* 考生經錄取通知後，請於 101 年 5 月 1 日 8 點 50 分至高雄市中正四路 245 號 5 樓，向蔡欣潔小姐報到。

* 無故未參加甄試者，視同放棄，不予錄取，錄取後未依指定時間、地點報到者，由備取人員後補名額。